

寻访安徽第一面党旗升起地

红色印记
□朱绍宇

近年来，我心里深埋着一个想法：再度寻访安徽第一面党旗纪念馆，探究烈士们的成长足迹。今年适逢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，我欣然前往。

午后的阳光，刺眼又灼热。我走进淮南市寿县小甸镇，远远望见一处园林式建筑，园内一座烈士纪念碑高耸在苍松翠柏之间。那就是中国共产党小甸集特别支部旧址、安徽第一面党旗纪念馆。

步入纪念园内，路边的松柏整齐列队，阳光洒在树叶上，仿佛染红了我的双眼，好像自己走在一条红色的大道上，满是火红的信仰。纪念园内，前来参观学习的党员一批又一批，大家在纪念碑前鞠躬、献花。参观者还在纪念园内高举党旗，在英烈精神的鼓舞下，举起右手，重温入党誓词。

1923年冬，中共安徽省第一个农村党组织——中共小甸集特别支部成立，在安徽革命史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。

小甸集特支纪念馆大门朝南，门楣上方的横额写着“小甸集特支纪念馆”，红底金字。在小甸集，这里有“一门三烈士，光荣吾门庭”的烈士曹渊、曹云露、曹少修。1947年9月30日，国民党反动派逮捕了曹少修，曹少修牺牲时写下豪言壮语：“吾弟渊为革命而死，吾侄云露为革命而死，今吾亦死，一门三烈士，足以光荣吾门庭。”伫立在三烈士的塑像前，凝视着他们那犀利的眼睛，我由衷地感慨：三烈士虽然英年早逝，却给后来人留下宝贵的精神财富。

在讲解员的带领下，人们在革命烈士事迹陈列室、小甸特支纪念馆、淮上中学补习社等展区内驻足凝视，重温小甸特支的光辉奋斗历程，缅怀革命先烈们的英雄事迹和革命理想。

“寻求真理狂澜挽，展望神州换新颜。”小甸中心学校100多名少先队员向纪念碑敬献鲜花，随后齐声朗诵了曹蕴真的《明志诗》。

小甸特支中的大多数党员在人生最美好的年华，都壮烈牺牲了。他们不信鬼神、不畏权贵、不贪钱财，以鲜血和生命诠释了共产主义信仰，同时将这种信仰之美，永远镶嵌在历史的天幕上。

拾起记忆的碎片，我离开了纪念馆。漫步向前走着，突然很想回过头来看看自己走过的路。转身背对夕阳，视线很清晰，那些松柏依然沐浴在霞光之中，微风吹过，松柏一排推着一排轻轻摇曳树枝，仿佛千千万万颗灵魂站立起来，为了同一个信仰。小甸特支是寿县人民和安徽人的光荣和骄傲，他们似流星闪现般短暂绚丽的生命，铸就了一座座永恒的丰碑，带给我无限的景仰与感慨。

青萍絮语
□楚仁君

人行世间，短暂数秋，一尺繁华，几度闲愁，人生值得留恋的东西很多，权力、地位、财富，等等。“名声施于无穷，功烈著而不灭。”司马相如认为，相对于诸多的身外之物来说，一个人的名声更值得去拥有、珍惜。因为，名声是人的第二生命。

爱惜和珍视名声，闪耀着人性的光华。人对名声的追求有三重境界：一是淡然超越名声。不执着于一时的得失，将精力用在“尊理以修实”上，“理著而名流”，实至名归。二是刻意追求名声。“立名而物怨”，虽做到了成己，但未必做到了成物，盛名之下，其实难副。三是执意求取名声。用以获利，“名盛而害深”，害人害己，正如颜子推所说“上士忘名，中士立名，下士窃名”。

名声是荣誉的不朽兄弟，每一个人都可拥有荣誉，但只有少数例外的人获得名声，因为名声的获得只能通过非凡的业绩来实现。功德留给人们的是记忆，并且，除非历史把事功业绩记录下来，像化石一样地传给后世，否则，这一记忆就会随时光的流逝，持续地减弱、变形，最终模糊而淹没。

人的一生中，名声到来的越迟，维持的时间就越

砥磨名声

长久，任何优秀的东西都只能慢慢地成熟。流芳后世的名声，就像一株慢慢成长起来的橡树，那得来全不费工夫，不是寿命不过一年的快速长成的花卉。而虚假的名声则是迅速茁壮起来，但很快就成了被连根拔掉的稗草。

当人开始顾及名声，像鸟儿爱惜羽毛一样时就代表着成熟。每个人私心杂念里都渴望名声大震，辉煌地活着，这是名声的格局。活着，就应当有所顾忌，不能小人作恶；活着，就应当有所畏惧，不能忘恩背德。透过自己，看清人生；透过身边，看清世界。

名声若日月，功绩如天地。品有优劣，名有好坏，濯纓濯足，皆由自取；或一念成佛，或一念成魔，泾渭分明，判若鸿沟，考验着每个人的自我把持和掌控能力，正所谓“是亦彼也，彼亦是也”。名声靠立，立方能直；名声要磨，磨方有形。一个人懂得砥行立名，做到正身清心，修己安人，独善自养，谦卑自牧，才能名正言顺，名下无虚，身名俱泰，青史留名。唯此，就能仰不愧于天，俯不忤于地，也不羞于自己曾经向往的心陌陌尘、闲云清烟。

盛一碗夏

如歌岁月
□杨金坤

民居小院，绿荫之下，文友小聚，推杯换盏间，酒微醺。莽撞老徐，大呼一声：盛一碗夏！

初闻，满座讪笑，疑其不胜酒力，酩酊之中，词不达意。老徐见状，环顾四座，摇头晃脑，口吐莲花，侃侃而谈。

春绿，夏翠，秋黄，冬殇。绿尚嫩，黄已老，殇为天。翠，带诗意晶莹，含水汽剔透，饱满而浓稠，如夏里粘了露水的黄瓜，咬一口嘎嘣脆，似伏天冰镇的西瓜，吃一块清爽甜。故，一年四季，春夏秋冬，唯夏可食，我呼盛一碗夏，何奇之有？

我等听完高谈阔论，细思之，皆叹妙。

民以食为天，上下几千年，饮食文化，源远流长。黄帝“造釜甑，灶蒸谷”；燧人氏“钻木取火，以化腥臊”；伏羲氏“结网罟以教佃渔，养牺牲以充庖厨”；彭祖“善养气，能调鼎”。在不断探索、沉淀、继承和发展中，谷奉为主食，五谷、五果、五蔬为副食，煮炒炖炸、涮蒸卤熏，方式多样。地理环境、气候物产、文化传统、民族习俗，各有不同。鲁、川、粤、闽、苏、浙、湘、徽八大菜系，各具特色。同理可证，老徐点一碗夏，不为过。

中华饮食，博大精深，不时不食，精髓所在。云南松茸，夏季始有。天目山雷笋，春雷响彻天空，拔节而长。阳澄湖大闸蟹，中秋前后，雌者成金黄色，雄者如白玉。此时夏季，天阳下济，地热上蒸，天地气交，万物

华实，宜当养阳，忌生冷寒凉。既如此，学学阿庆嫂“垒起七星灶，铜壶煮三江”，煮一碗夏，未尝不可。

有风吹来，桌椅上空，巴掌大的树叶，沙沙作响。阳光透过密密麻麻的枝叶，在粗瓷大碗上，透下星星点点光斑，宛如佳肴。声声蝉鸣，没有韵律，没有节奏，只是爽朗、随意地叫。声音冲破羁绊、冲破束缚，临空撒向佳肴，平添万点佐料，色香意形陡增。入味、入诗、入画，让人心里多了几分舒畅。

草木之香，随风弥漫，若有若无。若即若离，清淡而含蓄、内敛而拙朴，稍不留心，错过呼吸。各种植物，或孤高与清雅、或悲悯与仁慈、或坚韧与不羁，传递生命密码。

前有一池塘，小而满神韵。荷叶圆举，碧绿青翠，荷花正盛，红白交错。数只蜻蜓，忽高忽低、忽上忽下。几尾红鲤，悠游自在，吐出几个泡泡，泛起一层涟漪。蛙声阵阵，由远及近，由近及远。低声如泣、高音似鼓，此起彼伏，不绝于耳。

季节是善意的，就像这暖风、阳光、蝉鸣及草木之香、蹁跹蜻蜓、悠游红鲤、阵阵蛙声，提醒我们，该珍重的要珍重。

推杯换盏间，主人捧青花大碗，唤一声：夏来了。置桌，见碗内碧水泛波，荷叶田田、金鱼摆尾，有“潭清疑水浅，荷动知鱼散”之美。问其名，曰：金鱼戏荷池。

悠悠罗汉尖

徽风皖韵
□孙春旺

“高逾千仞，可望数百里，雨后清晨始见，否则云雾笼其颠……高矗云霄，为诸峰第一”（清道光八年《宿松县志》载），地处皖鄂四县结合部的罗汉尖，其主峰高达1010.8米，坐落在宿松县柳坪乡境内，素有“大别南来第一峰”之称。

罗汉尖主峰矗立，形如一尊天然罗汉，一柱擎天，四面群山簇拥，千峰拱立，古人喻为“金刚坐佛”，此乃罗汉尖名字的由来。

罗汉尖地形险要，势控吴楚。在春秋战国时期，是吴楚争兵夺地的主要战场之一。元朝末年，战乱不断，社会动荡，当地民众先后在罗汉尖一带建起了鹞鹰寨、高山寨、莲花寨等山寨，以保平安。宿松县西乡陈武村村民陈汉，聚众在罗汉尖不远的笔架山结寨，深得广大民众信赖，被推为众寨之王。朱元璋

定都南京，建立明朝后，陈汉顺应潮流，率所属48寨归附明朝。

在现代革命斗争史上，罗汉尖革命根据地的建立，为罗汉尖的光辉历史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。1935年5月，红二十八军皖西特委利用罗汉尖地势险恶、易守难攻的优势，开辟了罗汉尖革命根据地，组织红军便衣队开展游击活动。同年12月，成立由朱育祺任司令员的罗汉尖“大中华抗日救国军”，还组建了农会、儿童团、交通站等组织，创办了兵工厂，制造罐子炮、大刀、长矛等武器；建立了山林医院，医治救护红军伤病员。在这片红色革命热地上，涌现出朱育祺、朱赛英、吴应典等无数革命烈士、仁人志士，为建立和巩固罗汉尖革命根据地作出了重大贡献。

解放后，宿松在罗汉尖兴办了多个国营林场，开展植树造林，把这尊天然的“罗汉”换上了新装，使这里处处绿树成荫，鸟语花香。

为弘扬和传承罗汉尖红色历史，2019年8月，当地政府在罗汉尖脚下的罗汉山村建成以罗汉尖革命根据地纪念馆、红军山林医院、红军兵工厂、观音卡要塞、红军路等为主要景点的红色旅游线路，并成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。

巍巍大别山，郁郁罗汉尖。站在罗汉尖主峰，俯瞰大地，一览无余，村庄、河流、山峦……春天，罗汉尖因淡泊而如笑；夏天，罗汉尖因苍翠而如滴；秋天罗汉尖因明净而如妆；冬天，罗汉尖因暗淡而如睡。罗汉尖，因蕴藏着很多的神话传说，而被人们视为“神山”；又因承载着厚重的人文历史，而被人们视为“名山”。千百年来，它傲立于群山之巅，就像一颗璀璨的明珠镶嵌在皖西南大地上。

晒伏

七彩时光
□徐晨

季节的脚步总是磕磕绊绊，刚走出“梅子黄时家家雨”的潮湿，又陷入“赤日炎炎似火烧”的重围。

三伏天里，明晃晃的太阳，望一下都觉得刺眼。“拿出来晒伏。这么好的太阳，别浪费了。”妻忙着擦阳台，让我清理衣橱里的冬装。

晒伏是在一年中最热的伏天，将粮食、衣物等搬到太阳底下暴晒，以达到去湿、杀菌、灭虫的效果。小时候在农村，三伏天里，父亲总会将粮仓里的麦子挑到稻场上晒。有一种叫“牛子”的蛀虫，黑芝麻似的，最喜欢躲在粮仓里吃麦子。还有一种蛾子，寄生在麦粒中，白白胖胖的。

父亲将麦子往滚烫的稻场地面一倒，这些白蛾子、黑牛子四处乱爬寻找生路，一些没及时逃到阴处的被活活烤死。黄昏收麦子时，顺风一扬，蛾子、牛子飘落一地，成为小鸡们的美食。

晒伏的重头戏是晒衣物。母亲在大门口摆两条板凳，搁上抹干净的门板，摊开衣服鞋袜。又在院子里几棵大树上拉起绳子，晾上棉絮被褥。最后，母亲搬出簸箕，刷得干干净净，把压箱底的东西也倒出来。母亲的箱底，还真藏着宝贝。一对绣花鸳鸯枕、两床绣花缎子被。母亲说这是她的嫁妆，舍不得用。更让我好奇的是，我们都这么大了，箱子里竟存着一双半岁孩子穿的婴儿鞋！鞋尖绣着虎头，样子十分可爱。母亲说这是她亲手绣的，我小时候穿着忒好看，看着鞋子就想起我小时候的样子。晒伏，晒出一院子喜气！

伏天还是晒酱、晒干菜的最佳时间。母亲喜欢晒面酱。进入伏天，用麦面蒸一锅粑，冷却后放进一个大瓦盆里，盖上塑料膜和锅盖，几天后长出霉毛，掰碎加盐水浸泡，搁在屋瓦上，日晒夜露，从伏天晒到秋后，只是下雨时盖上木盖。晒酱是个漫长的过程，需要时间和耐心。等酱料呈褐色，酱香扑鼻，面酱就晒好了。下饭做菜，味道极佳。

梅雨季节，野地里疯长的马齿苋，菜园里吃不完的豇豆，入伏后被母亲收回来，用开水焯一下，放到太阳下晒个三两天，母亲将它们缠成一把一把地挂在廊檐下，过年时取下来用水泡开，烧肉煮罐，难得的佳肴。

结婚后搬出了老屋，晒伏的情景变成如烟的往事。妻让我帮忙晒衣物，那些晒伏的记忆又重新出现在脑海，让人倍感温暖和亲切。

“平常总感觉没衣服穿，没想到阳台都晒不了！”看着满阳台红红绿绿的羽绒服、皮革、双面呢，妻嘴里抱怨，脸上写满幸福。晒伏，晒的不只是潮气霉菌，晒的还是一种心情，晒的是生活中的小幸福！

读书有福

朝花夕拾
□王唯唯

如今络时代，崇尚快餐文化，又是快节奏的生活，人们的放松休闲方式已多元化，我没什么爱好，除了看书、写作，别得几乎提不起兴趣。

儿时，家里清贫，没有像样的摆设，只有一个四层占据半面墙壁的大书柜，那上面整齐地摆放着各类书籍。母亲告诉我，那是你爸爸的心肝宝贝。我常常在父亲不在家的时候偷偷从书柜里抽出一本书，连续几个小时地看，不管里面的字是否认得全。

对一个孩子来说，读书有时候并不是来自刻意的教育，而是来自兴趣。而兴趣的产生往往来自环境的熏陶。父亲爱读书，只要有时间，父亲就会从书架上抽出一本书，戴上眼镜，坐在书桌前看书。为培养我们从小养成读书的好习惯，尽管家里并不富裕，但父亲坚持给我们订了《儿童文学》《中国少年报》等刊物。

那个年代不像现在的孩子们每天有写不完的作业、考不完的试。我那时完成作业之后，有不少时间可以读书，读书是世间最幸福的事！记得那时我吃饭、睡觉，甚至上厕所都带本书。读书于我成了一种嗜好、一种习惯。然而，这一切在我的奶奶眼里却成了一种灾难，因为她受不了我每晚躺在被窝里看书，很晚都不睡觉。“你就作吧，眼睛不要啦？”她总说。

工作之后，读书、买书成了我的最爱。每月工资一发，留下伙食费，我从书店抱回一摞书。我买书不讲究，全凭个人兴趣，随心所欲。那时，我最大的梦想就是拥有一间属于自己的书房。我住在单位一间堆放旧物的小仓库里，属于我的1000余册书分装在九个编织袋里，一个挨一个地靠在墙角处。

我真正拥有书房是在结婚后，两居室的房子里，“领地”一旦形成，就意味着住房面积“缩水”。儿子曾问我：“老爸，书房里的那些书，您都读过吗？”我面露尴尬。我承认，这些书有三分之一读得还算认真，有三分之一只是随意浏览，剩下的三分之一往往束之高阁。这真如孙犁所说：“寒酸时买的书，都记得住，阔气时买的书，读得不认真。读书必须在寒窗前，坐冷板凳。”

林语堂称读书是“魂灵的壮游”，还把阅读比作“找情人”，只有情投意合，才能心心相印。我深以为然。每天走进书房，面对书架上那一排排的书，总有一见如故的真挚，好像今生有缘。随手取出一本书，“岂待开卷看，抚弄亦欣然”，一行一行时短本书的句子，就像强健的筋络和气魄、素质原应紧密相连一样，久久地抚爱着你，不动声色地渐入你的心底。只有在这样一种氛围之中，才能真正体会清代张潮在《幽梦影》中所说“有功夫读书，谓之福”的含义。



荷池童趣 柯然/摄

